

類 科：智慧財產行政

科 目：智慧財產法規（包括專利法、商標法及著作權法）

考試時間：2 小時

座號：_____

※注意：(一)禁止使用電子計算器。

(二)不必抄題，作答時請將試題題號及答案依照順序寫在試卷上，於本試題上作答者，不予計分。

- 一、甲有一註冊商標 A，指定使用於衣服、帽子等商品，由於聲譽卓著，在國內早已成為相關事業及消費者所普遍認知之商標。試問：（35 分）
- (一)乙見 A 商標甚為有名，認為若將之用於自己生產之香水上，必可暢銷，乃擅自將 A 商標使用於香水上販售，乙是否侵害甲之商標權？
- (二)乙將上開香水 5 瓶送予丙，丙自己保留 1 瓶，其餘利用其申請之電腦網路帳號於拍賣網站張貼該香水之照片，招攬不特定買家出價與其交易，丙是否侵害甲之商標權？
- 二、甲於 2008 年 1 月間發明的一個「軟性紙喇叭」，擬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，試問：（35 分）
- (一)甲在提出專利申請前，好友乙至甲研究室發現了該發明，回去後隨即複製數個，並將之販售出去，請問依專利法規定甲有何救濟途徑？
- (二)乙回去後立即以「軟性紙喇叭」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申請專利，在取得專利權後，甲始知乙已經以其發明取得專利，請問甲可為如何之處理？
- 三、甲為旅遊專家，以其經歷編寫並出版了旅遊參考工具書「深度歐洲遊」（全書計 10 章，200 頁），乙休旅股份有限公司未經甲之同意，將甲之書中第 5 至 7 章共 50 頁之全文，分為 3 個單元登載於乙公司所屬旅遊資訊網站上展示、供人閱覽，但網頁下有載明出處（甲編著之「深度歐洲遊」）。該網站係由乙公司向丙公司租用網站空間，提供資料委託丙公司建置，免費提供給旅遊作家登載旅遊著作，亦免費提供網路使用者進入系爭網站瀏覽，以吸引旅遊業者付費刊登廣告。乙公司與丙公司並在簽訂之網路合約中約定：乙公司提供之資料，應遵守相關智慧財產權之規定，否則應負相關法律責任。且網站建置後，乙公司應自為管理及資料維護。若丙公司在甲通知侵權事宜後旋即要求乙公司遷移系爭網站，請問乙公司、丙公司是否侵害甲之著作權？（30 分）